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2022 年单

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拟订农机推广计划、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承担农机化适用新型技术和机具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工作；做好政府支持推广的农机产品目录（农机购置补贴产品归档目录）的有关管理服务工作；开展对农机地域适应性实验工作；指导全市农机推广体系建设工作；开展对农机社会化组织的服务和农机维修管理服务工作；承担农机产品质量跟踪调查工作；承担农机产品质量投诉处理工作；依法制定并组织实施农机化技术规程规范，参与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按规定做好有关农机行业职业技术鉴定工作；开展农村再生能源和新能源推广服务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2022 年全部收入和支出都纳入单位预算。

三、人员构成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总编制人数 15 人，其中：事业编制 15 人。在职实有人数 15 人，其中：事业编制 15 人。

离退休人员 8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8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2022 年 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9.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0.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72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35.3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5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380.48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4.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1.12	本年支出合计	521.1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21.12	支 出 总 计	521.12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公开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21.12	521.12	516.12														
801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521.12	521.12	516.12														
801021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521.12	521.12	516.12														

公开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21.12	459.12	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72	5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72	50.7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71	23.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1	27.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32	35.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32	35.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32	35.32				
213	农林水支出	380.48	318.48	62			
21301	农业农村	380.48	318.48	62			
2130104	事业运行	318.48	318.4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2		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	5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6	5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38	36.38				
2210202	提租补贴	7.58	7.5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4	10.64				

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16.12	一、本年支出	516.1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7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35.32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375.48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4.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16.12	支 出 总 计	516.12

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16.12	459.12	394.5	64.62	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72	50.72	5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72	50.72	50.7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71	23.71	23.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1	27.01	27.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32	35.32	35.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32	35.32	35.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32	35.32	35.32		
213	农林水支出	375.48	318.48	253.86	64.62	57
21301	农业农村	375.48	318.48	253.86	64.62	57
2130104	事业运行	318.48	318.48	253.86	64.6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7				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	54.6	5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6	54.6	5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38	36.38	36.38		
2210202	提租补贴	7.58	7.58	7.5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4	10.64	10.64		

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9.12	394.5	64.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5.46	365.46	
30101	基本工资	67.46	67.46	
30102	津贴补贴	27.15	27.15	
30107	绩效工资	51.16	51.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1	27.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04	23.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6	6.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38	36.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31	126.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62		64.62
30201	办公费	8.82		8.82
30202	印刷费	0.15		0.15
30203	咨询费	1.5		1.5
30204	手续费	0.9		0.9
30205	水费	0.03		0.03
30206	电费	4		4
30207	邮电费	1.12		1.1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4		0.54
30211	差旅费	3.42		3.42
30213	维修(护)费	2.24		2.24
30214	租赁费	3.1		3.1
30215	会议费	1		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		0.1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7		0.27
30226	劳务费	2		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9		0.9
30228	工会经费	6.06		6.06
30229	福利费	7.58		7.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1		11.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4	29.04	
30307	医疗费补助	5.32	5.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1	23.71	
310	资本性支出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公开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7.1		27	18	9	0.1

公开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公开表 9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2	57							5
801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62	57							5
801021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62	57							5
22	其他运转类		18	18							
42010022801Y000000107	车辆更新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18	18							
31	本级支出项目		44	39							5
42010022801T000000105	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14	9							5
42010022801T000000110	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30	30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2022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填报人	龚华	联系电话	027-82243175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 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0年	2021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516.12	99.0%	396.49	364.8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5	0.1%		
		合计	521.12	100%	100%	100%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94.5	75.7%	313.24	300.41
		运转类项目支出	82.62	15.9%	45.71	55.41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4	8.4%	37.54	9	
合计		521.12	100%	396.49	364.82	
部门职能概述	拟订农机推广计划、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承担农机化适用新型技术和机具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工作;做好政府支持推广的农机产品目录的有关管理服务;开展对农机地域适应性实验工作;指导全市农机推广体系建设;开展对农机社会化组织的服务和农机维修管理服务;承担农机产品质量跟踪调查工作;承担农机产品质量投诉处理工作;依法制定并组织实施农机技术规程规范,参与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按规定做好有关农机行业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开展农村再生能源和新能源推广服务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1.落实 2022 年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做好宣传发动、示范推介、技术培训、建档等,做好补贴机具的购机核实及入户抽查。 2.开展农机产品的质量跟踪调查,受理农机产品质量投诉,开展农机 3.15 活动。 3.开展适用农业机械的引进、试验、示范、宣传、推广,大力推动“两全两高”农机化发展。 4.加大秸秆综合利用技术推广力度,提高秸秆综合利用水平。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 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	部门项目	32	14	加强农机装备水平,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全面提升我市农机化水平;提高再生能源和新能源在农村能源消费中的比重。	
	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	支农专项	90	30	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重要支撑。	
	车辆更新	其他运转类	18	18	公务用车更新采购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4 年)		年度目标			
	2022 年-2024 年,加强农机装备水平,引进先进适用农机技术与产品,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开展机具的质量跟踪调查,全面提升我市农机化水平,开展农村再生能源和新能源推广服务工作,加大节能技术推广力度,提高再生能源和新能源在农村能源消费中的比重。		1.推广新型适用农业机械 2100 台; 2.拉动农民购机投入 2200 万元; 3.指导农机化新技术应用 2 项; 4.农机投诉处理率 100%; 5.形成全程机械化模式 1 个; 6.培训专业技术人员 150 人次; 7.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增收节支 30 万元; 8.拉动社会购置新装备投入 100 万元; 9.壮大新型经营主体 1 个; 10.指导新能源新技术应用 2 项。			

长期目标 1:							
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农机具	6300 台			
		质量指标	农机投诉处理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农民购机	66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农机化新技术应用	6 项				
长期目标 2:							
农机化与农村新能源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推广全程机械化技术	3 项	实施方案		
		数量指标	培训专业技术人员	450 人次	年培训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年节本增收	90 万元	采用全程机械化新技术节本 20%，增产 3%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壮大合作社	3 个	实施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新模式	3 个	实施方案			
年度目标 1:							
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农机具	2000 台	2100 台	2100 台	
		质量指标	农机投诉处理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农民购机	1800 万元	2200 万元	22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农机化新技术应用	2 项	2 项	2 项		
年度目标 2:							
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推广全程机械化技术			1 项	
		数量指标	培训专业人员			150 人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年节本增收			3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壮大合作社			1 个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新模式			1 个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801T00000011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爱民		联系电话	85889346	
单位地址	江汉区发展大道 588 号琼楼里怡景商务大厦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化促进法》，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不同的农业区域建立农业机械化示范基地，并鼓励农业机械生产者、经营者等建立农业机械示范点，引导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 2. 《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42 号），（十三）推进农机服务机制创新，推动农机服务业态创新，建设一批“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为周边农户提供全程机械作业、农资统购、技术培训、信息咨询、农产品销售对接等“一站式”综合服务。（十九）强化地方政府责任，充分认识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性、紧迫性，落实部门责任，加强经费保障，形成工作合力。				
项目实施方案	《武汉市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实施方案》				
项目总预算	90.00		项目当年预算	3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试验示范	全程机械化新技术新机具试验	租赁费	12	引进、对比试验机具按 1000 元-3000 元/台·天标准支付，对比试验场地（大棚）按 200 亩，每亩 300 元/年标准支付，预计约 12 万元	
劳务雇佣	示范活动劳务	劳务费	4	主要用于引进、试验、示范、推广过程中临时聘用人员所发生的劳务支出，具体支出按有关要求和当地劳务用工行情执行	
宣传推广	资料印制	印刷费	2	包括示范标识、标牌制作，宣传资料、手册、相关地方标准印刷等	
学习差旅	参加主管部门举办的各类培训推广活动	差旅费	2	参加各类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全程机械化现场演示活动暨培训活动	
维修维护	机具维修保养及适应性改进	维修（护）费	4	用于试验示范所需机具维修保养及适应性改进等方面的费用支出	

宣传推广	科普科教	其他商品服务与支出	6	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技术模式，制作宣传视频和教程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手册及宣传资料		5000册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		试验示范全程机械化新技术、新机具，通过开展薄弱环节机械化技术试验示范，探索形成具有区域特色的机械化工艺路线及实用性强、可复制、可推广、可持续的机械化生产模式，推动合作社加快实现生产全程机械化，强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项目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推广全程机械化技术	3项	实施方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专业人员	450人次	年培训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年节本增收	90万元	采用全程机械化新技术节本20%，增产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壮大合作社	3个	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新模式	3个	实施方案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项目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推广全程机械化技术			1项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专业人员			150人次	年度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年节本增收			30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壮大合作社			1个	年度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新模式			1个	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车辆更新	项目编码	42010022801Y00000010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爱民	联系电话	82243175		
单位地址	江汉区发展大道 588 号琼楼里怡景商务大厦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武汉市公务用车定编单》编号：20201119019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总预算	18	项目当年预算	1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车辆更新	更新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根据武汉市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武汉市公务用车定编单》批复，更新 1 辆新能源车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公务用车	1 辆	1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车辆更新	2022年更新公务用车1辆，解决单位运行中的安全隐患，为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车辆更新及其他办公设备购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公务用车	1辆			车辆定编单批复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总体绩效指标完成时间	2022年当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更新公务用车一辆，为单位运行和农机化技术推广工作提供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车辆更新及其他办公设备购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公务用车			1辆	车辆定编单批复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总体绩效指标完成时间			2022年当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更新公务用车一辆，为单位运行和农机化技术推广工作提供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公开表 11-3

项目支出效目标表

2022 年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		项目编号	42010022801T00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 指导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爱民		联系电话	85889346	
单位地址	江汉区发展大道 588 号琼楼里怡景 商务大厦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1.《省农业农村厅 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 2021-2023 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农计发〔2021〕13 号)明确提出财政部门应列出补贴专项工作经费保障。 2.农业部 2008 年 1 月 14 日印发的关于《农业机械质量投诉监督工作管理办法》第二章第五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明确农业机械质量投诉监督结构,并保障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经费”、以及第六条“农业机械质量机械投诉结构应当具备符合工作要求的人员、场所、设备和工作制度”的规定。				
项目实施方案	《武汉市 2021-2023 年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实施方案》				
项目总预算	32		项目当年预算	1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 37.54 万, 2021 年 9 万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5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宣传推广	做好宣传发动、示范推介	租赁费	2	演示机具按 1000 元-3000 元/台·天标准支付,预计约 2 万元,主要用于农机购置补贴、农村新能源项目实施所必须的先进机具租赁补偿支出。	
宣传推广	补贴入户核查、建档、绩效考评	办公费	3	购置各类耗材,资料装订,入户核查	
劳务雇佣	推广活动劳务	劳务费	1	主要用于示范推广过程中临时聘用人员所发生的劳务支出,具体支出按有关要求和当地劳务用工行情执行	
维修维护	通讯、邮寄及专用网络光纤办理	邮电费	2	包括日常信函、邮寄开支、会刊、物品及包裹寄送,产品质量安全投诉及政务专用网络光纤专线等	
学习差旅	参加主管部门举办的各类培训推广活动	差旅费	1	参加培训班、各类农机化主推技术现场演示活动暨培训会及农村新能源与可再生能源推广交流培训等活动	
宣传推广	农业地方标准制订相关档案整理支出	办公费	3.8	农业地方标准制订相关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包括文书档案及照片档案等,按工作量测算约 3.8 万元。	

试验示范	农业地方标准制订现场推广活动2场	办公费	1.2	农业地方标准制订现场推广活动2场，0.6万元/场，共1.2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1.5P空调、碎纸机、激光打印机、台式计算机		各1		1.07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农机化技术推广		加强农机装备水平，推广农机补贴先进产品，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开展机具的质量跟踪调查，全面提升我市农机化水平					
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		开展农村再生能源和新能源推广服务工作，加大节能技术推广力度，提高再生能源和新能源在农村能源消费中的比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农机具	6300台	历年推广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机投诉处理率	100%	农机质量投诉处理办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业地方标准制订相关档案整理质量指标	通过全市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认定（复查）	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认定（复查）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总体绩效指标完成时间	2022年-2024年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7万元	历年项目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农民购机	6600万元	购机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业地方标准制订经济效益指标	有力提升全市农机作业标准化水平，为农民增收节支	年度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农机化新技术应用	6项	年度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农机具	2000台	2100台	2100台	往年推广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机投诉处理率	100%	100%	100%	农机质量投诉处理办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业地方标准制订档案整理质量指标			通过档案管理认定（复查）	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认定（复查）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时间	当年	当年	当年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成本	37.54万元	9万元	9万元	历年项目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农民购机	1800万元	2200万元	2200万元	购机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农机化新技术应用	2项	2项	2项	年度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90%	90%	年度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2022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2 年收支总预算 521.1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56.3 万元，增长 42.8%，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 2 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另外 2022 年新增支农专项 1 个、更新采购公务用车 1 辆导致项目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 521.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6.12 万元，占 99.0%；其他收入 5 万元，占 1.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 521.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9.12 万元，占 88.1%；项目支出 62 万元，占 1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16.1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516.1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7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5.32 万元、农林水支出 380.4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4.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16.12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516.12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51.3万元，增长41.5%，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2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另外2022年新增支农专项1个、更新采购公务用车1辆导致项目经费增加；(2)上年结转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459.12万元，占89.0%，其中：人员经费394.5万元、公用经费64.62万元；项目支出57万元，占11.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3.71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65万元，增长2.8%，主要是退休人员工资上涨，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7.01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4.77万元，增长21.5%，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2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35.32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5.38万元，增长77.1%，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2人，同时基本医疗保险基数上调，所以支出有所增加。

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318.48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66.81万元,增长26.6%,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2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57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48万元,增长26.6%,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2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6.38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2.26万元,增长50.8%,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同时公积金基数上调,公积金总额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7.58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2.55万元,增长50.7%,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同时提租补贴基数上调,提租补贴总额增加。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0.64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88万元,增长9.0%,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同时基数上调,购房补贴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59.12万元,按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365.46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4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及退休人员医疗费补助。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64.6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27.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 2021 年增加 18.9 万元，增长 230.5%，主要是 2022 年需更新采购公车 1 辆，“三公”经费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项目支出 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57 万元单位资金 5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农机化及农村新能源技术推广运行 14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农机装备水平，推广农机补贴先进产品，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

开展机具的质量跟踪调查，全面提升我市农机化水平；开展农村再生能源和新能源推广服务工作，加大节能技术推广力度，提高再生能源和新能源在农村能源消费中的比重。

农机化转型升级示范推广经费 30 万元，主要用于试验示范全程机械化新技术、新机具，通过开展薄弱环节机械化技术试验示范，探索形成具有区域特色的机械化工艺路线及实用性强、可复制、可推广、可持续的机械化生产模式，推动合作社加快实现生产全程机械化，强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

车辆更新 18 万元，主要用于 2022 年更新公务用车 1 辆。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事业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事业运行经费 64.62 万元（即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7.72 万元。包括：货物类 19.22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8.5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844.06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0 平方米，房

屋 1613.98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减少国有资产 36.11 万元,主要为:资产报废。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预算支出 521.12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三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三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1 年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单位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四)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

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事业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